应急管理部政治部关于江苏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拟奖励对象的公示公告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江苏安全生产工作“开小灶”的重要指示精神，2019年11月，应急管理部牵头成立国务院督导组进驻江苏，组织开展集中整治督导工作。经过一年的艰苦努力，圆满完成工作任务并取得了积极成效，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根据《应急管理系统奖励暂行规定》，应急管理部决定奖励一批在该项任务工作中成绩突出的个人和单位。经推荐评选、认真审核、研究审议，拟对应急管理部安全协调司费文会等15名同志和应急管理部办公厅等6个集体实施奖励。

为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接受社会监督，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10月21日至27日。如对拟奖励对象有异议的，请于公示期内向应急管理部政治部反映。反映形式为电话、信函、电子邮箱，信函以到达日邮戳为准。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署实名，并提供联系电话。

电　　话：010-83933940

电子邮箱：yjglbrss@163.com

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70 号

邮政编码：100054

附件：拟奖励对象名单

应急管理部政治部

2021 年 10 月 20 日